#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3669 公司简称:灵康药业

## 2025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半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灵康药业 | 603669 | 无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翔丽平 | 廖保宇 |
| 电话 | 0893-7830999,0571-81103508 | 0893-7830999,0571-81103508 |
| 办公地址 | 西藏自治区山南市乃东区团结路349号(结巴乡段)20号 | 西藏自治区山南市乃东区团结路349号(结巴乡段)20号 |
| 电子信箱 | ir@lingkang.com.cn | ir@lingkang.com.cn |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总资产 | 1,210,091,479.70 | 1,255,333,587.55 | -3.6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734,073,280.35 | 769,759,810.94 | -4.64 |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营业收入 | 171,607,603.84 | 141,477,918.59 | 21.30 |
| 利润总额 | -35,966,219.43 | -41,190,447.32 | 12.6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35,733,685.77 | -40,400,188.91 | 11.5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45,544,900.33 | -54,418,620.81 | 16.31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8,959,908.90 | -38,201,983.95 | -1.98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7% | -4.44 | 减少0.31个百分点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5 | -0.06 | 16.67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5 | -0.06 | 16.67 |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 | | | | 19,013 |
|---|---|---|---|---|---|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 | | 0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
| 灵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47.09 | 339,652,800 | | 质押 49,659,600 |
| 陶灵萍 | 境内自然人 | 6.68 | 48,157,200 | | 无 |
| 王文南 | 境内自然人 | 2.92 | 21,058,592 | | 无 |
| 陶小朝 | 境内自然人 | 2.24 | 16,128,840 | | 无 |
| 杨俊敏 | 境内自然人 | 0.76 | 5,484,500 | | 无 |
| 杨忠义 | 境内自然人 | 0.65 | 4,671,900 | | 无 |
| 宋莹 | 境内自然人 | 0.64 | 4,588,600 | | 无 |
| 崔凤华 | 境内自然人 | 0.58 | 4,151,065 | | 无 |
| 荣元军 | 境内自然人 | 0.52 | 3,726,783 | | 无 |
| 陶灵明 | 境内自然人 | 0.48 | 3,469,991 | | 无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 在上述股东中,公司已知陶灵萍、陶灵明、陶小朝为兄妹关系,陶灵萍持有灵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 无 | | | |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669 证券简称:灵康药业 公告编号:2025-055

##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7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8月22日在浙江灵康药业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陶灵萍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7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3票,反对、弃权均为0票),委员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www.sse.com.cn)的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www.sse.com.cn)的公告。

特此公告。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03669 证券简称:灵康药业 公告编号:2025-056

##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7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8月22日在浙江灵康药业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彦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3人,实际出席3人。本次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会议的监事讨论及表决,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并通过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对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认为:

(1)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公允的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所载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

(4)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03669 证券简称:灵康药业 公告编号:2025-057

##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828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5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1.70元,共计募集资金76,05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4,263.00万元(承销及保荐费总计4,563.00万元,已预付30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71,787.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5月25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减除已预付的承销费和保荐费用30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71,487.00万元。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192.03万元后(包括截至2022年12月31日尚未支付的新增外部费用200.00万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70,294.9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150号)。

2、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640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本次发行保荐人及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525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525,000,000.00元,坐扣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和保荐费用4,245,283.02元(不含税)后的募集资金为520,754,716.98元,已由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7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佣金、律师费、审计及验资费、资信评级费、信息披露费用和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973,113.21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17,781,603.77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572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 目 | | 序号 | 金 额 |
|---|---|---|---|
| 募集资金净额 | | A | 70,294.97 |
|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 项目投入 | B1 | 70,229.56 |
| | 利息收入净额 | B2 | 8,277.73 |
| 本期发生额 | 项目投入 | C1 | |
| | 利息收入净额 | C2 | 0.16 |
|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 项目投入 | D1=B1+C1 | 70,229.56 |
| | 利息收入净额 | D2=B2+C2 | 8,277.89 |
| 应结余募集资金 | | E=A-D1+D2 | 8,343.30 |
|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 | F | 348.60 |
| 差异[注] | | G=E-F | 7,994.70 |

[注] 公司将终止和结项的募集资金项目历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生的收入与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8,194.7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尚未支付发行外部费用200.00万元。

2、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 目 | | 序号 | 金 额 |
|---|---|---|---|
| 募集资金净额 | | A | 51,778.16 |
|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 项目投入 | B1 | 7,133.52 |
| | 利息收入净额 | B2 | 3,627.57 |
| 本期发生额 | 项目投入 | C1 | |
| | 利息收入净额 | C2 | 10.68 |
|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 项目投入 | D1=B1+C1 | 7,133.52 |
| | 利息收入净额 | D2=B2+C2 | 3,638.25 |
| 应结余募集资金 | | E=A-D1+D2 | 48,282.89 |
|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 | F | 19,291.49 |
| 差异[注] | | G=E-F | 28,991.40 |

[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使用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8,991.40万元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1、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5月25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为了便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与募投项目实施单位浙江灵康药业有限公司、海南灵康制药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朝阳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和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海南灵康制药有限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15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萧山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有2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募集资金余额 | 备注 |
|---|---|---|---|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 | 694205617 | 3,475,818.31 |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朝阳支行 | 19033201040018991 | 10,152.77 | |
| 合 计 | | 3,485,971.08 | |

2、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有2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募集资金余额 | 备注 |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萧山分行 | 1202029019800182522 | 192,662,224.54 |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萧山分行 | 1202029019800169148 | 252,626.79 | |
| 合 计 | | 192,914,851.33 |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附表1)。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70,232.36万元,其中用于冻干粉针剂生产线建设项目7,253.68万元、粉针剂生产线建设项目2,940.19万元、药品物流中心项目9,225.14万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2,614.36万元、ERP系统建设项目1,214.3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46,984.69万元。

2、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附表2)。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7,133.52万元,其中用于"海南灵康制药美安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7,133.52万元。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在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为了保障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已根据募投项目进展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预先进行了投入。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6,313.26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5〕6393号)。

2015年8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人民币6,313.26万元置换截至2015年6月30日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资金置换在2015年和2016年从募集资金专户置换转出金额分别为2,838.40万元和3,474.86万元。

2、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在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前,为了保障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的顺利推进,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使用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进行了预先投入。截至2020年12月25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1,485.90万元,预先支付发行费用66.18万元(不含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10518号)。

2020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1,485.90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资金置换在2021年完成置换。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无

2、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5年6月1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48,282.89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存款余额19,291.49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28,991.40万元。

(四)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五)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无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3日

附件1

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 | 70,294.97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70,229.56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 |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注1]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冻干粉针剂生产线建设项目 | 否 | 26,854.82 | 7,316.29 | 7,316.29 | | 7,250.88 | -65.41 | 99.11 | 2018年6月 | -28.16 | 否 | 是[注2] |
| 粉针剂生产线建设项目 | 否 | 11,712.13 | 2,940.19 | 2,940.19 | | 2,940.19 | | 100.00 | 2018年6月 | -38.56 | 否 | 是[注2] |
| 药品物流中心项目 | 否 | 10,085.42 | 9,225.14 | 9,225.14 | | 9,225.14 | | 100.00 | 2019年4月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注3] |
|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否 | 9,353.27 | | | | | | | 已终止 | 不适用 | 不适用 | 是[注3] |
|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 否 | 3,803.80 | 2,614.36 | 2,614.36 | | 2,614.36 | | 100.00 | 2018年12月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注3] |
| ERP系统建设项目 | 否 | 6,725.00 | 1,214.30 | 1,214.30 | | 1,214.30 | | 100.00 | 2019年12月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注3] |
| 补充流动资金 | 否 | 1,764.60 | 46,984.69 | 46,984.69 | | 46,984.69 | | |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注3] |
| 合计 | | 70,299.04 | 70,294.97 | 70,294.97 | | 70,229.56 | -65.41 | | | 66.72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 | | | 无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 | | 公司根据医药政策的变化及实际情况,经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终止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未来的研发工作将以自有资金投入,确保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 | | 见报告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 | | 无 | | | | | | | | |
|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 | | 无 | | | | | | | | |
|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 | | 无 | | | | | | | | |
| 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 | | | 无 | | | | | | | | |
|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 | | 见报告三(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 | | | | | | |

[注1]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为70,299.04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70,294.97万元,资金缺口由公司自筹解决。

[注2] 经2017年12月29日召开的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终止了冻干粉针剂生产线建设项目和粉针剂生产线建设项目。

[注3] 2019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或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行终止,对ERP系统建设项目、药品物流中心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进行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8,191.90万元(含结余募集资金、历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生的收入与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该议案已经2019年5月17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附件2

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 | 51,778.16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7,133.52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 |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海南灵康制药美安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 否 | 51,778.16 | 51,778.16 | 51,778.16 | | 7,133.52 | -44,644.64 | 13.78 | 已终止 | 不适用 | 不适用 | 是[注] |
| 合计 | | 51,778.16 | 51,778.16 | 51,778.16 | | 7,133.52 | -44,644.64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 | 一方面,2020年至今受疫情影响,公司的项目建设进度有所延后。另一方面,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密切关注医药行业政策和客户需求的变化,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适时优化调整募投项目建设方案。再者,项目当地政府对城市规划有所调整,导致项目多项审批手续办理时间较长,使得项目在建设推进过程中走断续路。与计划完成时间相对滞后,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较迟。最后,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凭借对医药市场的敏感度,及时调整产品定位,瞄准人参来源,将人参来源,中制药品种原料大部分公立医疗机构的市场份额,而且药品价格出现大幅下降,公司后续需得上述相关药品批件后已经取得获得批件的经济效益。公司由募投项目涉及的高附加值且具集采影响较小的专利类注射剂产品和口服固体制剂产品受行业政策和市场环境影响导致市场推广不及预期。同时,随着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MAH)制度相关的配套法规出台,药品的生产不再受限于企业自身生产基地的制约。 | | | | | | | | | | |
| | | | |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的终止未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总额和实施主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上述事项,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的议案》。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灵康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终止了"海南灵康制药美安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留存于募集资金专户。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 见报告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 见报告三(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 | | | | | | | | |
|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 无 | | | | | | | | | | |
|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 无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 | 无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 见报告三(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 | | | | | | | | |

[注]:经2024年6月14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灵康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终止了海南灵康制药美安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 维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621 证券简称:维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9

## 2025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维业股份 | 股票代码 | 300621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 无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沈霞 | 施峰 | |
| 电话 | 0755-83558549 | 0755-83558549 | |
| 办公地址 | 深圳市福田区新洲路以西,莲花路以南搬金景洲大厦裙楼101 | 深圳市福田区新洲路以西,莲花路以南搬金景洲大厦裙楼101 | |
| 电子信箱 | wyzqzw@szweiye.com | wyzqzw@szweiye.com |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4,008,257,810.26 | 7,680,274,534.05 | -47.8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10,433,446.51 | 9,900,837.70 | 5.3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9,313,210.46 | 17,504,873.83 | -46.8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312,598,932.69 | -29,767,100.70 | -950.15%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5 | 0.05 | 0.00%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5 | 0.05 | 0.00%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20% | 1.17% | 0.03%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14,661,481,730.89 | 14,070,707,256.38 | 4.2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873,287,820.12 | 849,023,638.05 | 2.86%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13,186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 0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股份状态 数量 |
| 珠海横琴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29.99% | 62,411,589.00 | 0 | 不适用 0 |
| 云南众美集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5.35% | 11,132,550.00 | 0 | 不适用 0 |
| 深圳君宜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君宜永卿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4.62% | 9,619,911.00 | 0 | 不适用 0 |
| 张汉清 | 境内自然人 | 3.67% | 7,638,856.00 | 0 | 不适用 0 |
| 张汉伟 | 境内自然人 | 3.24% | 6,750,000.00 | 5,062,500.00 | 不适用 0 |
| 郭建经 | 境内自然人 | 1.38% | 2,880,000.00 | 0 | 不适用 0 |
| 李吉祥 | 境内自然人 | 1.05% | 2,187,000.00 | 0 | 不适用 0 |
| 陈雪 | 境内自然人 | 1.00% | 2,087,000.00 | 0 | 不适用 0 |
| 柴长茂 | 境内自然人 | 1.00% | 2,080,000.00 | 0 | 不适用 0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多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56% | 1,160,600.00 | 0 | 不适用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公司前十大股东中,股东张汉清为深圳君宜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君宜永卿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君宜永卿")单一委托人,张汉伟与张汉清存在关联关系,张汉清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汉伟、张汉声与君宜永卿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形成一致行动关系。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大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 | | | |
|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公司股东郭建经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88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2,880,000股;公司股东李吉祥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187,000股;公司股东陈雪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087,000股;实际合计持有2,087,000股;公司股东柴长茂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08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2,080,000股。 | | | | |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收到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444200883,有效期三年,公司再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2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1

## 2025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兆驰股份 | 股票代码 | 002429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单华锡 | 罗丽云 | |
| 办公地址 | 深圳市龙岗区布澜路128号兆驰集团大厦B座 | 深圳市龙岗区布澜路128号兆驰集团大厦B座 | |
| 电话 | 0755-33614068 | 0755-33614068 | |
| 电子信箱 | ls@szmtc.com.cn | ls@szmtc.com.cn |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8,482,784,941.64 | 9,519,943,302.69 | -10.8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661,459,259.39 | 910,786,618.33 | -27.3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578,332,394.67 | 859,173,722.02 | -32.6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973,330,575.85 | -571,590,836.98 | 270.28%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5 | 0.20 | -25.00%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5 | 0.20 | -25.00%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97% | 5.81% | -1.84%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27,863,665,894.48 | 29,001,028,420.68 | -3.9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16,067,123,737.51 | 15,885,047,116.31 | 1.15%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100,556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南昌兆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7.59% | 1,249,084,227 | 0 | 质押 | 758,017,600 |
|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4.73% | 666,818,300 | 0 | 不适用 | 0 |
|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6.32% | 286,276,900 | 0 | 不适用 | 0 |
| 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5.27% | 238,519,800 | 0 | 不适用 | 0 |
| 南昌产投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4.48% | 202,632,200 